**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项财磋商采购-2024-20**

**2024年4月\*\*\*\*\*\*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32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55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5月6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项财磋商采购-2024-20

项目名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8万元

最高限价：98万元

包划分：1个包

|  |  |  |
| --- | --- | --- |
| 包号 | 包名称 | 包最高限价万元 |
| 1 |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 98 |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4月11日至2024年4月18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格式）及资料，需办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5月6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 2024年5月6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项城市西大街103号

项目联系人：张森

联系方式：182389698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 张光 联系方式：　0394-8106517

3.监督单位：项城市财政局采购科

联系方式：0394-43156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4月11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序号 | 条款 | 内 容 |
| * 1
 |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采购项目2）采购内容：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服务器3）采购人：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4）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
| * 2
 |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 * 3
 | 报价费用 |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
| * 4
 | 响应文件语言 | 中文 |
| * 5
 | 报价货币 | 人民币 |
| * 6
 | 报价范围及说明 |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保险、税费、包装、运输、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 * 7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60日内有效 |
| * 8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
| * 9
 |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 无 |
| * 10
 |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
| * 11
 |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 无 |
| * 12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 |
| * 13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4年5月6日10点00分 （见磋商公告）  |
| * 14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
| * 15
 | 磋商时间 |  2024年5月6日10点00分 见磋商公告 |
| * 16
 | 磋商程序和内容 |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
| * 17
 | 授予合同 |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 * 18
 | 签订合同 |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
| * 19
 | 投标保证金 |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活动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质量保证金、合同中预留资金作为质量保证金等无法律依据的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推广以承诺书替代保证金）。 |
| * 20
 | 供货周期 |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 |
| * 21
 | 付款方式 | 详细付款方式：系统到货完成安装调试、投入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90%货款，剩余10%货款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
| * 22
 | 勘察现场 | 不组织 |
| * 23
 | 报价 | 一次报价 |
| * 24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工业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采购人”：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

2.3“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等。

2.6“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采购预算**

3.1本次采购预算：见公告。

**4.合格的供应商**

4.1.1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4.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1.4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3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4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将视为不响应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被否决。

 4.6 （是否要求现场进行实地勘查）不组织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l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5）合同主要条款。

6.2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如对竞争性蹉商文件无异议，响应文件中附无异议确认书。

6.3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要求**

8.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2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3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8.4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对上述作出书面承诺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9.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1.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报价包括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12.2经过磋商后进行的报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12.3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5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l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开始之日起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4.2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30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CA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17.4.3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9.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无效。

19.1.1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2）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3）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注意事项：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材料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

19.3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9.7.1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7.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9.7.3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19.7.4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9.7.5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19.7.6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19.7.7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19.7.8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9.7.9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9.7.10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9.7.1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9.7.1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9.7.13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9.7.14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9.8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9.8.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9.8.2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19.8.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9.8.4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9.8.5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  |
| --- |
|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营业执照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2 |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3 |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4 | 财务审计报告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5 |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6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7 |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8 | 供货期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9 | 投标有效期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10 | 货物技术要求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11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结论 | 是否通过审查 |

**20.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竞争性磋商**

21.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磋商内容包括：

21.3.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报价

1.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

2.如有多次报价，资格评审过通后的供应商须使用本单位CA锁在网上系统进行二次或多次报价（请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报名系统等待报价），每次的报价由供应商自定，评审小组不作限制，但每次的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可以等于或小于）。报价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开标后请供应商在计算前等待报价，网上报价，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中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规定。

**六、评定标准**

**22.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  |  |  |  |
| --- | --- | --- | --- |
| 评分指标 | 分值 |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 评分依据 |
| 报价得分（30分） | （3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分）×100备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注：1.若供应商投标价格均超过控制价，做废标处理。2.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3.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根据财库〔2017〕141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 技术部分(41分） | （41分） | 根据供应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得41分，不加★号的一项不满足扣1分；加★号的一项不满足扣3分，分数扣完为止（加★号的为重要指标项，需由生产厂商提供对应功能的详细介绍、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29分） | （16分） | 1、供应商具备配套的ETL系统和ETL管理工具相关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2、具有DRG院内管理相关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和安全测评报告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3、具有病案质控相关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和安全测评报告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4、具有医保结算清单管理相关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和安全测评报告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5、供应商具有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三级或以上）、ITSS信息技术服务符合性认证证书（三级或以上）、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6、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9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技术服务认证证书ISO20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701，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7、供应商参与过DRG相关的研究课题，参与过国家级相关的研究课题，得2分；参与过省级相关的研究课题，得1分；多次参与的取分数最高的一个课题参与计算，此项最多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注：以上要求证明文件必须与生产厂商或供应商名称完全相符，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并加盖主体单位公章，且证书取得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发出时间。 |
| （5分） | 1、本项目需要所投产品供应商提供复合型的团队成员组成，团队需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项目经理需具有以下证书（以下证书为1人持有）：1）高级信息项目管理师证书2）PMI-ACP3）PMP4）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中级或以上的）证书同时具有4种证书的，得3分，同时具有任意3种证书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2、项目组成员需具有以下证书（以下证书为2人持有）：1）国际疾病分类和手术操作分类（ICD-10-ICD-9-CM-3）编码技能培训认证证书2）统计类（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人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人员的身份证及证书复印件及连续三个月内在投标单位参保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分） | 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的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须提供案例项目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公告、合同复印件、项目验收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5分） |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的服务响应及维修等承诺、服务能力、服务时间、人员配备、系统故障响应、诊断、应急处理、维修和相应的设备更换计划，供应商的技术支持和相应软件的升级承诺等。以上内容提供完整得5分，不提供或提供内容有缺项不得分，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4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5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6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7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8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成交通知**

24.1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成交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谈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交货期承诺书，承诺在交货期内交付合格的货物，逾期交货的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所有责任。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5.4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保证书，保证本项目不挂靠、不违法分包，一旦发现挂靠、违法分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供应商承诺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

**九、质疑处理**

**26.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6.2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1.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2.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万元） | 主要技术规格 | 交货期 |
| 1 | 医保DRG智能审核管理系统 | 1套 | 98万元 | 详见“项目建设内容” |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 |
| 2 | 服务器 | 3台 |  详见附件  |

1. **项目建设内容**
	1. **建设目标**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及周口市卫生信息化建设相关的政策和文件精神要求，并结合医院的现状情况，本项目建设需完成以下建设目标：

1. 通过DRG数据治理服务的建模处理将临床医生使用的疾病诊断和手术操作诊断转化为医保DRG支付政策所要求的ICD-10和ICD-9-CM3，以减少病案室人工纠错率，提升医保费用获取率。
2. 可根据当地统筹区医保局返回的医保支付数据模拟分组器，在临床治疗过程中“事前提醒”，做到有效自身控制，避免事后（病人出院以及整个诊疗过程完成以后）来不及补救的现象，减少医院的事实性损失。
3. 实现病案首页诊断、编码等内容的自动校对功能。
4. 对病种入组率、完成率、平均住院费用、平均住院日等指标进行自动分析。
5. 在保障医疗质量的前提下，有效降低医疗成本，实现医院付费方式改革的信息化，给DRG的推广提供有力支撑。
6. 为管理决策层提供经营决策的辅助依据，实现对医院运营情况及时监控，提前预判，从而优化资源配置，有效提高医务工作者的工作效率，提升医院整体经济效益。
7. 提供医保结算校对功能（即：对医保局反馈回医院的每月的DRG结算单数据进行核对），帮助医院医保部门减轻人工工作量，减少因为申诉不及时导致医院造成无谓损失的现象。
	1. **建设内容**
		1. **DRG数据中心**
			1. **数据配置**

1.支持多种数据源接入包含Oracle、SqlServer、MySql、GP,Cache，支持Oracle集群模式接入；

2.支持DB接入和WebService接入方式；

3.DB接入全程可视化配置，只需要简单勾选需要同步的表即可完成数据接入任务的创建；

4.支持表创建、注释、主键一键式同步；

5.支持对数据源的全量同步和增量同步；

6.支持WebService接入增量全量同步方式；

7.支持对XML、XML<Json>解析，支持属性提取；

8.支持按单个病人、时间区间获取数据，支持自定义请求头、请求体；

9.支持发布接入数据接入方式（通过WebService主动推送数据）；

10.支持文件格式的数据同步，根据文件信息自动创建实体表。

* + - 1. **项目管理**

1.同时支持数据接入和数据模型项目的定义；

2.图形化操作通过拖拉、连接的方式即可完成工作流的定义；

3.支持丰富的组件库包含SQL、Spark、Python、Http节点组件，底层基于大数据组件完成同步任务；

4.支持多任务同时执行不小于5个；

5.在800M内存限制的条件下同步速度在每秒钟1万条以上；

6.支持异常任务报警短信提醒（医院提供短信猫支持）；

7.支持可视化自定义任务执行频率配置；

8.支持预览最近任务执行时间；

9.支持任务通知策略自定义；

10.支持工作流任务的导入导出；

11.支持任务重试；

12.支持任务日志实时查看；

13.支持任务失败自动重试。

* + - 1. **资源中心**

**文件管理**

1.支持对任务资源信息查看；

* + - 1. **监控中心**

1.支持系统连接池使用情况统计并展示；

2.支持监控数据中心的内存和CPU使用情况；

3.支持对所使用的的中间件如zookeeper服务的连接数、发送接收量等相关指标监控；

4.支持对数据库健康状态，连接数的监控；

5.支持对任务执行情况包含待执行的命令数、执行失败的命令数、待运行任务数、待杀死任务数统计并展示；

* + - 1. **配置中心**

**监控配置**

1.支持对监控规则自定义定时时间；

2.支持监控结果短信发送（医院提供短信猫支持）；

* + - 1. **数据质量**

**数据稽核**

1.支持对表数据进行自定义监控；

2.支持模板规则的配置；

3.支持规则的批量导出；

4.支持规则自定义时间执行；

5.支持质量报告实时生成；

6.支持质检分数实时查询；

7.支持自定义稽核异常说明；

* + 1. **DRG运营分析系统**
			1. **在院管理**
				1. **医生助手（在院DRG分组监测接口）**

1) 提供全院病例DRG分组预测与预警信息，包括费用异常预警、病历质控预警、不合理入院预警，预警条件支持自定义设置；

2) 提供病例当前实时DRG预测分组信息，以及住院费用进度条，直观了解费用消耗情况；

3) 支持查看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手术，以及历史住院的DRG分组与诊断/手术信息；

4) 支持在院期间查看各个费用结构及费用标杆值，并能下钻查看各费用项目明细，包括药品、耗材、检查检验等；

5)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对中医分组支持主病主症模拟分组；

6) 支持病例按多种结算方式进行预测对比，包括床日结算、病组结算、中医结算，并优先展示结算金额最高的结算方式；

7) 支持手动选择任意患者按照床日结算类型进行预测；

8) 支持输入主诊断后，智能推荐相匹配的常用手术；

9) ★支持按照地区医保结算规则进行适配，包括新技术、特殊药品耗材追加、基础病组同病同价等。

* + - * 1. **事中监测分析**

**在院监测**

[病例范围：当前在院患者]

1) 提供全院病例DRG分组预测与预警信息，包括费用异常预警、病历质控预警、不合理入院预警，预警条件支持自定义设置；

2) 提供病例当前实时DRG预测分组信息，以及住院费用进度条，直观了解费用消耗情况；

3) 支持查看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手术，以及历史住院的DRG分组与诊断/手术信息；

4) 支持在院期间查看各个费用结构及费用标杆值，并能下钻查看各费用项目明细，包括药品、耗材、检查检验等；

5) 支持多种筛选条件查找数据：包括结算方式（床日结算、病组结算）、病例类型（高倍率、低倍率、正常病例等）、医保类型等；

6) 支持筛选特殊病例：包括15天再入院、基础病组、中途出院结算、住院天数超高、24小时出入院、新技术病例等；

7) 支持按姓名、住院号、患者ID、床位号等搜索病例；

8) 支持从科室、医疗组、病区、医生等维度查看预警病例；

9)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列表所有数据下载；

10)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对中医分组支持主病主症模拟分组；

11) ★支持病例按多种结算方式进行预测对比，包括床日结算、病组结算、中医结算，并优先展示结算金额最高的结算方式；

12) 支持手动选择任意患者按照床日结算类型进行预测；

13) 支持按照地区医保结算规则进行适配，包括新技术、特殊药品耗材追加、基础病组同病同价等。

**提交前病例监测**

[病例范围：出院但未将病历提交病案室归档的病例]

1) 提供全院病例DRG分组预测与预警信息，包括费用异常预警、病历质控预警、不合理入院预警，预警条件支持自定义设置；

2) 提供病例当前实时DRG预测分组信息，以及住院费用进度条，直观了解费用消耗情况；

3) 支持查看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手术，以及历史住院的DRG分组与诊断/手术信息；

4) 支持在院期间查看各个费用结构及费用标杆值，并能下钻查看各费用项目明细，包括药品、耗材、检查检验等；

5) 支持多种筛选条件查找数据：包括结算方式（床日结算、病组结算）、病例类型（高倍率、低倍率、正常病例等）、医保类型等；

6) 支持筛选特殊病例：包括15天再入院、基础病组、中途出院结算、住院天数超高、24小时出入院、新技术病例等；

7) 支持按姓名、住院号、患者ID、床位号等搜索病例；

8) 支持从科室、医疗组、病区、医生等维度查看预警病例；

9)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列表所有数据下载；

10)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对中医分组支持主病主症模拟分组；

11) 支持病例按多种结算方式进行预测对比，包括床日结算、病组结算、中医结算，并优先展示结算金额最高的结算方式；

12) 支持手动选择任意患者按照床日结算类型进行预测；

13) 支持按照地区医保结算规则进行适配，包括新技术、特殊药品耗材追加、基础病组同病同价等。

**已提交病例分析**

[病例范围：出院已提交病案归档，但未与医保局结算的病例]

1) 支持对比查看临床与病案编码后病例的诊断、手术、DRG分组数据，并对不一致数据进行颜色标记；

2) 支持多种筛选条件查找数据：包括结算方式（床日结算、病组结算）、病例类型（高倍率、低倍率、正常病例等）、医保类型等；

3) 支持筛选特殊病例：包括15天再入院、基础病组、中途出院结算、住院天数超高、24小时出入院、新技术病例等；

4) 支持按姓名、住院号、患者ID、床位号等搜索病例；

5)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列表所有数据下载；

6)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对中医分组支持主病主症模拟分组；

7) 支持病例按多种结算方式进行预测对比，包括床日结算、病组结算、中医结算，并优先展示结算金额最高的结算方式。

* + - 1. **DRG运营分析**
				1. **DRG驾驶舱**

**医院DRG整体情况**

展示筛选时间段内全院病例数、总结余、CMI、病组数等DRG核心数据，所有统计图均支持放大和下载。

**全院超支结余分析**

展示筛选时间段内的超支结余趋势、超支结余科室分布、病例类型分布、高低倍率病例占比趋势，支持下钻。

**全院费用构成分析**

展示筛选时间段内各费用类型的金额及占比、药占比、耗占比、检查检验占比、医疗服务占比趋势，支持按病例类型选择统计范围。

**全院资源使用效率分析**

展示筛选时间段内次均费用、次均点数与平均住院日趋势，支持与去年同期比较。

**全院病组构成分析**

★展示筛选时间段内CMI趋势，各RW区间病组分布情况，RW区间支持自定义调整和下钻。

* + - * 1. **科室综合分析**

**科室对比分析**

1) 展示科室病例数、结余、病组数、CMI、入组率、药耗占比等相关指标数据对比，支持数据下钻；

2) 提供按主题进行分析，包括运行指标监控、超支结余、费用构成、出院带药、不合理入院五大主题；

3) 支持年/季/月筛选和自定义时间区间、病例范围、超支/结余科室筛选；

4) 支持根据不同用户设置重点关注科室，并能够快速筛选和查看重点科室数据；

5) 支持运行目标与标杆数据对比，其中标杆数据根据历史数据自动生成，支持自定义修改标杆值，支持快速筛选超标科室；

6) ★支持二级科室管理，可以按照出院科室、管理科室分布查看和统计数据；

7)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查看指标同比，列表数据下载。

**科室主页（科室下钻分析）**

[单科室下DRG运营数据统计分析]

1) 总览：支持科室多选，展示科室所选时间段内DRG核心数据概览，包含病例数、CMI、结余、药耗占比、人头人次比、N天再入院、病组构成、平均住院日等；

2) 超支结余分析：展示科室超支结余/次均结余趋势、超支结余病组分布及趋势、超支结余病例分布及趋势、病例类型分布、高低倍率病例占比趋势；支持下钻；

3) 费用构成分析：展示科室在各个费用类型的金额及占比，药耗占比趋势，支持按病例类型选择统计范围；

4) 病组构成分析：通过矩阵象限，分析科室优势病组、劣势病组；支持数据对比与下钻，对不同象限的病组提供分析结论；

5) 资源使用效率分析：展示科室平均住院日趋势、次均费用趋势、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支持与去年次均费用对比；

6) 病历质量分析：展示科室编码前后分组不一致病例数趋势、点数差趋势、结余差趋势；

7) 病组列表：同科室下不同病组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8) 医疗组列表：同科室下不同医疗组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9) 医生列表：同科室下不同医生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10) 病例列表：展示科室所选时间段内所有病例数据，支持按医疗组、病组、医生筛选、查看病例详情、模拟分组，支持表格数据下载。

* + - * 1. **病组综合分析**

**病组对比分析**

1) 展示各DRG病组病例数、结余、RW、药耗占比、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等相关指标数据对比，支持下钻；

2) 支持按主题进行分析，包括运行指标监控、超支结余、费用构成、RW区间分布，其中RW区间支持自定义设置；

3) 支持年/季/月筛选和自定义时间区间、病例范围、超支/结余科室筛选；

4) 支持运行目标与标杆数据对比，其中标杆数据根据历史数据自动生成，支持自定义修改标杆值，支持快速筛选超标病组；

5)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查看指标同比，列表数据下载；

6) 支持根据不同用户设置重点关注病组，并能够快速筛选和查看重点病组数据。

**病组主页（病组下钻分析）**

[单病组下DRG运营数据统计分析]

1) 总览：支持病组多选，展示病组在所选时间段内DRG核心数据概览，包含总病例数、RW、结余、药耗占比、病组构成、平均住院日等；

2) 超支结余分析：展示病组超支结余/次均结余趋势、超支结余病例分布及趋势、病例类型分布、高低倍率病例占比趋势；支持下钻；

3) 费用构成分析：展示病组各个费用类型的金额、占比及超支影响率，药耗占比趋势，支持按病例类型选择统计范围；

4) 资源使用效率分析：展示病组平均住院日趋势、次均费用趋势、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

5) 科室列表：同病组下不同科室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6) 医疗组列表：同病组下不同医疗组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7) 病例列表：所选病组所选时间段内所有病例数据，支持筛选、查看病例详情、模拟分组、下载。

* + - * 1. **医疗组综合分析**

**医疗组对比分析**

1) 展示医疗组病例数、结余、病组数、CMI、入组率、药耗占比等DRG相关指标数据对比，支持数据下钻；

2) 支持快捷筛选，包括超支医疗组、结余医疗组、环比结余增加、减少等，支持年/季/月筛选和自定义时间区间、病例范围筛选；

3) 支持根据不同用户设置重点关注科室，并能够快速筛选和查看重点科室数据；

4)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查看指标同比，列表数据下载。

**医疗组主页（医疗组下钻分析）**

[单医疗组下DRG运营数据统计分析]

1) 总览：支持医疗组多选，展示医疗组在所选时间段内DRG核心数据概览，包含病例数、CMI、总权重、结余、药耗占比、病组构成、平均住院日等；

2) 超支结余分析：展示医疗组超支结余/次均结余趋势、超支结余病组分布及趋势、超支结余病例分布及趋势、病例类型分布、高低倍率病例占比趋势；支持下钻；

3) 费用构成分析：展示医疗组各个费用类型的金额及占比，药耗占比趋势，支持按病例类型选择统计范围；

4) 病组构成分析：通过矩阵象限，分析所选医疗组优势病组、劣势病组；支持数据对比与下钻，对不同象限的病组提供分析结论；

5) 资源使用效率分析：展示医疗组平均住院日趋势、次均费用趋势、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

6) 病组列表：同医疗组下不同病组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7) 医生列表：同医疗组下不同医生DRG运营数据对比，支持下载；

8) 病例列表：所选医疗组所选时间段内所有病例数据，支持筛选、查看病例详情、模拟分组、下载。

* + - * 1. **医生综合对比分析**

1) 展示医生病例数、结余、CMI、次均费用、总点数、人头人次比、病组数、高低倍率病例占比等DRG相关指标数据对比，支持数据下钻；

2) 支持快捷筛选，包括超支医生、结余医生、环比结余增加、减少、高低倍率病例占比高/低于全院平均等；支持年/季/月筛选和自定义时间区间、病例范围筛选、按医疗组筛选病例；支持模糊搜索医生；

3) 列表字段支持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列表数据下载。

* + - * 1. **专题分析**

**费用分摊分析**

★[根据患者在各临床开单科室产生的费用占比，将DRG结余按比例分摊统计分析]

1) 展示按出院科室与按费用产生科室结余对比；

2) 支持查看产生费用分摊病例明细，及病例在各科室的费用情况，支持下载；

3) 支持按时间、科室、病例范围等筛选，支持表格按不同字段排序。

**学科发展分析-学科覆盖度分析**

★展示各MDC中医院病组/病例相对地区全部病组的覆盖度、各MDC医院病组/病例占比（覆盖度），以此反映医院学科广度，支持数据下载。

**学科发展分析-科室评价**

通过矩阵象限，分析在医保DRG下相对优势的科室、劣势的科室；支持指标组合维度切换、原点自定义；支持数据下钻与下载。

**学科发展分析-病组评价**

通过矩阵象限，分析在医保DRG下医院的优势病组、劣势病组；支持指标组合维度切换；支持病组范围自定义，支持数据下钻与下载。

**病例性质分析**

1) 展示各个统筹区、各个医保类型的病例数量及比例；

2) 支持按照统筹区、医保类型分析全院及科室的核心指标，包括病例数、医疗总费用、次均费用、结余、平均住院日、CMI、药占比、耗占比、医技占比等；

3) 支持表格数据排序和下载。

* + - * 1. **病例数据综合查询与下载**

1) 展示病例明细数据，支持查看详情，包含DRG分组、诊断/手术、费用占比及明细等信息；

2) 支持按病例类型、15天再入院、科室、结余范围等条件组合筛选；支持按住院号、患者姓名、病案号、主诊主手等模糊搜索病例；

3) 支持表格数据排序和筛选，支持15天再入院及其上次关联病例的数据下载；

4)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

5) 支持病例按多种结算方式进行预测对比，包括床日结算、病组结算、中医结算，并优先展示点数最高的结算方式。

* + - * 1. **指标综合查询与下载**

1) 提供各个主题的指标下载，包括医疗服务能力、费用控制、DRG结算指标、费用控制等；

2) 支持指标自定义选择数据范围、时间范围、导出维度（全院/科室/病组等）；

3) 支持保存指标报表模板，方便同一报表重复下载；

4) 支持导出DRG系统点击量统计指标，维度支持全院、科室、操作工号。

* + - 1. **医保结算管理**
				1. **结算导入管理**

1) 支持导入导入医保局下发的月度/年度结算单，支持导入后异常数据的手动处理，导入后系统以导入数据为准进行分析；

2) 支持根据不同统筹区灵活设置点值；

3) 支持根据中位数、均值或自定义等方式录入预测点费；

4) 支持查看不同月份、年份点费差异和对比。

* + - * 1. **DRG结算核对**

**重点病例分组核对**

1) 支持按分组不一致、含特殊药品耗材、是否已查阅、院内已申诉、病例类型、特殊结算病例等条件筛选，可快速定位重点病例；

2) 支持查看病例DRG预分组与医保结算分组对比，支持查看诊断/手术、费用明细、病历文书等数据，用于核对分组，判断是否需要申诉；

3) 支持大数据模拟分组，通过调整主诊断、次诊断、主手术、次手术进行模拟分组；

4) 支持按科室统计超支结余，表格字段用户自定义显示与排列，包含表头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固定列设置，支持列表数据下载；

5) 提供医保分组与预测分组一致率的统计。

**病例申诉**

1) 支持病例申诉流程，支持医生填写申诉资料及上传图片，支持医保办对申诉进行修改、确认操作；

2) 支持查看与下载病例申诉汇总；

3) 申诉反馈：支持查看申诉前后分组数据对比。

* + - 1. **系统管理**
				1. **系统设置**

**费用构成规则设置**

支持自定义设置费用分类，系统根据该分类进行费用相关指标的统计和分析。

**风险审核规则**

支持自定义设置费用异常、不合理入院、再入院、体检入院等预警病例的条件。

**结算单导入设置**

支持结算导入字段映射和处理。

**标杆设置**

支持自定义设置病组和科室的标杆值。

**事中费用预警设置**

支持自定义高倍预警、低倍预警、超支风险三类费用预警的规则与生效范围。

**病例详情设置**

支持自定义病例详情控费进度条的展示形式，以及详情页的字段信息、指标展示。

**特殊结算方式设置**

支持自定义事中监测优先按点数最高预测、优先按病组预测、优先按床日预测等，开关按床日结算预测和中医预测结算。

* + - * 1. **账号权限管理**

**管理科室设置**

支持按出院科室设置大科室，满足医院二级科室管理。

**角色与数据权限**

支持根据医院需要，按照院级、科级、医生不同角色设置菜单和数据权限。

* + 1. **医保结算清单质控系统**
			1. **清单任务总览**
				1. **管理指标统计**

1) 支持统计筛选时间段内的审核完成率、首次上报合格率

* + - * 1. **清单任务统计**

1) 支持展示已生成清单的数量，包含通过病案首页数据生成的清单数量和对特殊患者自动补充生产的清单数量。
2) 支持根据医院实际配置的审核流程节点，分别展示清单初审、清单复审、清单终审任务节点中具体的清单审核状态及数量，支持下钻到对应清单列表。
3) 支持按院内结算日期、出院日期统计筛选时间段内以上清单的数量及状态。

* + - 1. **上报前清单审核**
				1. **清单生成**

1) 支持自动获取医院各系统相关数据，生成待审核结算清单，自动对结算清单进行全量质检质控；
2) ★支持对血液透析的患者自动生成结算清单，对于母婴同室的婴儿自动拆分结算清单，并提供全量质检质控；

* + - * 1. **清单操作**

1) 支持自定义设置清单列表展示数量，如20条/页、50条/页、100条/页；
2) 支持对清单标记疑问病例，并在列表内进行差异化标识展示，支持搜索查询；
3) 支持在列表内对于已读清单和未读清单进行差异化展示，支持搜索查询；
4) 支持对符合再入院条件的患者进行差异化标识展示，支持查看上次住院信息，支持搜索查询；
5) 支持对与病案首页不一致的清单进行标注，支持查看病案首页与结算清单不一致的具体对比情况；
6) 支持查看每份清单的基本信息，包括患者信息、病案号、住院号、住院医师、入组情况、预计结余、病例类型等信息；支持按费用类型查看费用明细，并展示费用分布情况和费用占比。**支持对于入组异常患者展示入组解析。**
7) 支持按病组结算和床日结算两种结算方式，对于同时符合两种结算方式的患者支持切换结算方式进行对比查看；
8) 支持展示清单质检结果，对不同预警级别差异化展示；支持展示诊断手术信息；支持展示清单批注信息并进行操作；
9) ★支持通过大数据分析建立多维度优选策略，在保证清单合规的前提下提供结算更多组合的参考；支持通过大数据对疑似手术缺漏进行提醒，提供对应的优选组合，并对缺漏手术进行差异化标识；
10) 支持下钻查看清单详情，定位展示对应的质控问题点，支持对诊断、手术信息进行编辑，包括顺序调整、新增、删除、修改；支持在调整清单内容后模拟质检，比对查看新旧分组预测与质控结果信息；支持保存修改后的清单，保存后清单将停止自动刷新；
11) 支持对已修改的清单，手动开启清单自动更新；
12) 支持对不适用的清单规则进行关闭，并记录关闭理由；支持针对于个别患者无需修改的规则进行关闭，并记录关闭理由；
13) ★支持查看清单编辑日志，日志记录所有操作人员、时间、操作内容，可查看修改前后对比，支持查看与初始清单的对比；
14) 支持对清单发起批注信息，选择发送至指定用户，支持立即发送或暂不发送仅保存；
15) 支持通过调整主次诊断、手术顺序对清单进行模拟入组，比对查看新旧分组预测与质控结果信息，支持将模拟分组结果快捷添加至批注或详情页；

16) 支持通过手动刷新HIS实时信息，更新待审核清单数据 。

* + - * 1. **我的清单**
1. 支持按分配的数据权限，查看本人负责的全部流程节点下的所有结算清单；
2. 支持查看结算清单当前审核状态，支持按姓名、住院号、病案号、医生、分组、主诊断、主手术进行搜索，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3）支持对于重点问题主动进行推送，如已审核清单被退回、收到批注消息、清单数据源头发生变更

* + - * 1. **待审核清单**

1) 支持按分配的数据权限，查看本人负责的所有待审核的结算清单；
2) 支持对待审核清单操作审核通过，支持批量勾选操作审核通过，支持一键全部审核通过；已审核通过的清单根据审核流程配置，自动分配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并自动保存固化清单数据；
3) 支持设置自定义校验条件，对符合条件的清单自动审核通过并进入本人审核通过列表，未通过审核的清单进入待审核列表等待人工处理审核；
4) 支持对审核不通过的清单进行退回操作，可选择退回至指定流程的待审核列表；
5)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待审核清单列表。

* + - * 1. **审核通过清单**

1)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审核通过的清单；
2) 支持批量勾选撤销本人已审核通过的清单，撤销审核后的清单变为本人待审核状态；
3)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审核通过清单列表；

* + - * 1. **审核退回清单**

1)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被审核退回的清单；
2) 支持重新对清单进行审核通过操作，重新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
3)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审核被退回清单列表。

* + - * 1. **超时未审核清单**

1) 根据每个审核节点设置的时限要求，系统自动将超过时限的清单置为超时未审核；
2)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超时未审核的清单；
3) 支持对清单进行审核通过操作，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
4)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超时未审核清单列表。

* + - * 1. **自定义快捷筛选**

1) 支持按照病例类型、质控问题、异常住院、特殊患者、费用相关条件类型，选择对应的指标，组合形成自定义快捷筛类型，针对每个审核环节，筛选出对应的清单列表；
2) 支持对筛选类型进行重命名；
3) 支持自定义添加多个快捷筛选类型；
4) 支持初始化重点问题清单的快捷筛选类型；
5) 支持下载导出快捷筛选类型下的清单列表。

* + - * 1. **其他筛选**

1) 支持对未读清单、疑问病例的筛选；
2) 支持筛选与病案首页不一致的清单；
3) 支持筛选与初始清单不一致的清单，区分因数据源变更、清单调整变更原因导致的不一致清单。

* + - 1. **消息中心**

1) 支持分类查看当前用户收到的、发起的、仅保存的批注，同时支持按照待处理、已接受、不接受进行分类筛选；
2) 支持对于整改批注消息进行处理，选择是否接受，支持填写不接受理由；
3) 消息列表支持直接打开清单详情页，支持对清单进行编辑与审核操作；
4) 支持在收到批注、批注回复消息时在系统内主动弹窗提示。

* + - 1. **清单质量分析**
				1. **问题分布情况**

支持以月、季、年为统计区间，按院内结算时间或出院时间、科室、医疗组等维度分析问题清单。
1) 支持按重要性、质控内容、影响范围维度查看问题清单分布概况，包括强制性问题、提示性问题、编码问题、非编码问题、影响入组问题、可能影响入组问题、不影响入组问题清单的数量和占比；
2) 支持按问题清单类型，查看各科室的分布情况及占比，支持查看科室下对应的清单问题类型分布及占比情况，可下钻查看对应的清单详情；
3) 支持按主治医师、编码员分析问题清单的数量，可下钻查看对应的清单详情，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 + - * 1. **问题清单趋势**

1) 支持多维度筛选条件，通过图表展示问题清单数量、占比的变化趋势。

* + - 1. **清单成就分析**
				1. **清单调整情况**

支持以月、季、年为统计区间，按院内结算时间或出院时间、科室、医疗组等维度分析清单调整情况。
1) 支持多维度筛选结算清单，可视化展示已调整清单和未调整清单的具体数量及占比。
2) 支持对已调整清单进行分类筛选，包括调整前后分组不一致、主要诊断不一致、其它诊断不一致、主要手术不一致、其它手术不一致；
3) 支持查看调整清单分类的具体数量及占比，支持查看每一分类下具体科室和病例情况，支持查看具体科室清单调整前后点数差、结余差、修正问题数，支持查看清单调整前后具体对比，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 + - * 1. **清单调整前后对比分析**

1) 支持多维度筛选条件，通过图表展示清单调整前后结余分析、质控问题分析，支持查看总点数差、结余差、修正问题数。

* + - 1. **系统设置**
				1. **医保结算清单质控规则**

1) 系统提供专家知识库规则、DRG专项规则，费用专项规则，通过实时质控保证清单的完整性、逻辑性和准确性；
2) 支持个性化开启/关闭质控规则，支持批量启用/停用；
3) 支持个性化配置质控规则的强制性/提示性属性，强制性规则校验不通过时，不允许提交结算清单。

* + - * 1. **清单流程设置**

支持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自定义配置结算清单管理流程；
1) 支持个性化配置结算清单管理全流程，例如：生成-初审-上报、生成-初审-复审-上报、生成-初审-复审-终审-上报；
2) 支持在结算清单管理流程节点中配置对应角色和用户；
3) 流程节点支持多种审核类型，包括全量人工审核、人工+条件自动审核、无条件自动审核；
4) 支持按照患者结算时间、出院时间、上报日期设置审核时限；支持对审核超时的清单配置进入下一流程或保持当前流程；
5) 支持按病例类型、质控问题、异常入院的维度配置自动审核条件；满足校验条件通过的清单可自动进入下一个流程。

* + - 1. **结算清单开放标准接口**

以标准视图方式提供质控完成的清单数据，支持HIS及第三方调用获取并上传医保局。

* 1. **实施及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

系统到货完成安装调试、投入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90%货款，剩余10%货款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2.售后服务

2.1整体系统验收合格后免费维保二年，服务器免费维保三年。

2.2供应商所承诺的服务内容应包括：供应商的服务响应及维修等承诺，详细说明服务能力、服务时间、人员配备、系统故障响应、诊断、应急处理、维修和相应的设备更换计划等；供应商的技术支持和相应软件的升级承诺等。

2.3在系统的服务期内，供应商应确保系统的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服务要求后应立即做出回应，并在承诺的服务时间内实施服务。

2.4 7×24小时的免费上门保修服务半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

2.5热线电话服务提供技术咨询、故障诊断、故障排除、以及现场支持等具体的技术支持工作，并对客户投诉做出相应处理。

2.6定期巡检及调优系统，复杂的运行环境等种种原因会造成系统性能的逐渐下降。通过定期的技术检查，可及时排除故障隐患，以免问题发生后影响业务运作，还能及时调优系统性能，使系统始终处于高效率运行状态。

3、培训

3.1培训：供应商应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对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及相关技术培训。供应商负责用户的现场技术培训，包括产品的功能、部署条件、部署步骤和注意事项、产品升级、日常维护事项等方面，使用户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以使所提供的软件产品能够正常、安全的运行。

3.2除全院系统软件培训服务外，要求实施工程师根据科室需求情况进行系统软件培训，制订培训方案，包含运营管理部，信息科，医保办，临床等相关科室的培训。

3.3所有的培训费用必须计入投标总价。

4、交货及安装调试

4.1安装地点：医院指定地点。

4.2实施周期：合同签订后1个月，软件系统到货、安装完成。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4.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4.4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4.5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医院需配合的内容。

4.6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向医院提供齐全的电子版和书面的操作说明等文档。

5、报价方式

5.1所有报价为到医院人民币价（含一切税费、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费）。

附1.项目软硬件配置清单

1.硬件配置清单

|  |  |
| --- | --- |
| **应用系统服务器** | **应用系统服务器具体要求** |
| CPU |  32 个核心英特尔 双CPU |
| 内存 | ≥128GB |
| 硬盘 | 3个\*2TB  |
| **数据库服务器** | **数据库服务器具体要求** |
| CPU |  32 个核心英特尔® 双CPU |
| 内存 | ≥128GB |
| 硬盘 | 3个\*2TB  |
| **规则服务器** | **规则服务器具体要求** |
| CPU |  32 个核心英特尔 单CPU |
| 内存 | ≥128GB（32G\*4条） |
| 硬盘 | 3个\*2TB |

2.软件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数量** | **单位** |
| 1 | DRG数据中心 | 1 | 套 |
| 2 | DRG运营分析 | 1 | 套 |
| 3 | 结算清单质控 | 1 | 套 |
| 4 | 医保结算管理 | 1 | 套 |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重要提示：**

1．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格式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同志，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

职务。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2-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委托人授权（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的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

投标人电子公章：

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  |
| --- |
|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2-3

供应商资格其他资料

格式3

投标函

致：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 ），委托代理人 (全名、职务)代表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报价为： 元，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1.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我们保证：

(1)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4

一．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最终投标报价（包：）（人民币） | 投标总价： 大写：  |
| 备注 |  |

投标人电子公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格式5

．投标分项报价表

谈判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标明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等）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谈判供应商公章日期：

格式6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序号 | 品名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根据需求自行更改)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7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8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格式10 其他资料

、

格式11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十ー）撞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DP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 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4、在满足验收条件5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 (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 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 (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                         。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 年，保修期从 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5%(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在响应文件中作出声明。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 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合同纠纷调处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